

SN

中华人民共和国出入境检验检疫行业标准

SN/T 2767—2011

国境口岸蚊类携带乙型脑炎病毒 反转录聚合酶链式反应检测方法

Reverse transcription polymerase chain reaction for Japanese encephalitis virus in
mosquitoes at frontier port

2011-02-25 发布

2011-07-01 实施

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
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提出并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中华人民共和国天津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广东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中华人民共和国辽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、上海之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关淳、郑夔、孙哲平、张霞、高旗利、宋锋林、刘培、贺艳、张海滨、邵俊斌。

国境口岸蚊类携带乙型脑炎病毒 反转录聚合酶链式反应检测方法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国境口岸蚊类携带的乙型脑炎病毒的检测对象、生物安全要求、检测方法、结果报告及处置。

本标准适用于对口岸蚊类携带的乙型脑炎病毒的检测及报告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，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 19489 实验室 生物安全通用要求

3 术语与定义

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。

3.1

乙型脑炎病毒 Japanese encephalitis virus

乙型脑炎类的病原体，为**黄病毒属**，具有包膜的**单正链 RNA 病毒**。乙型脑炎病毒颗粒呈球形，壳体为 20 面对称体，内为含 RNA 的核心，包以**含脂蛋白**的封套，外面还有含糖蛋白的表面突出物，其表面突出物具有血凝活性。

4 检测对象

国境口岸蚊类中能携带乙型脑炎病毒的成蚊及其幼蚊，如：白纹伊蚊、日本伊蚊及东方伊蚊等伊蚊，三带喙库蚊、二带喙库蚊、魏仙库蚊、伪杂鳞库蚊、困扰库蚊、致倦库蚊、淡色库蚊及白雪库蚊等库蚊，中华按蚊等按蚊。

5 实验室生物安全要求

5.1 实验室生物安全要求见 GB 19489。

5.2 下列操作应在生物安全 2 级(BSL-2)实验室中进行：

- 可能产生含病毒气溶胶的样品处理；
- 收集或浓缩病毒；
- 病毒 RNA 提取和扩增；
- 离心管和离心机转头的封闭和开启。